

江苏医药职业学院文件

苏医信〔2022〕5号

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互联网资产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规范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互联网资产的管理、分配和信息服务，保障校园网的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，更好地为广大师生服务，根据《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、《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国互联网络域名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互联网资产包括公网IP地址、互联网域名等。

第三条 校园网的所有使用者必须遵守本管理办法。

第二章 IP 地址管理

第四条 公网IP地址由信息中心统一负责规划、分配和

管理。

第五条 学校向用户提供网络接入服务，支撑用户从事教学、科研和管理活动。校园网用户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管理办法，正确使用校园网服务。

第六条 因工作需要利用公网IP架设服务器的，需在信息中心办理公网IP端口开通业务，填写《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互联网资产申请登记表》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完成备案手续。

第七条 信息中心仅接受学校部门、二级学院（部）的公网IP开通申请，不接受其他团体和个人的申请。

第八条 任何人未经信息中心审核，不得擅自盗用、挪用、转让本校园网所拥有的IP地址。

第九条 公网IP原则上仅限于教学、科研和学术相关用途，不得用于商业或盈利用途。一旦发现提供的服务内容超出登记范围或与事实不符，信息中心立即通知整改，逾期未整改将暂停相关的网络服务。

第十条 信息中心有权根据特殊情况（如：产生国际流量的IP地址、被盗用的IP地址、计算机受到病毒影响等）对部分IP地址进行绑定、更换、封锁、关闭等强制措施。

第三章 域名管理

第十一条 学校校园网隶属于中国教育科研网，在中国教育科研网的域名管理中心注册了jsmc.edu.cn域名，所有校

园网主机的域名均以jsmc.edu.cn为顶级域名。学校一级网站（主页）的域名注册为www.jsmc.edu.cn。

第十二条 校内任何部门或个人均不得擅自注册、申请和使用jsmc.edu.cn网站域名。

第十三条 申请注册jsmc.edu.cn网站域名的用户，需要填写《江苏医药职业学院互联网资产申请登记表》，并按照表中的要求办理审批手续。对非校园网内的主机、服务器不予以提供域名服务。对于网站实际的IP地址或主机不在学校的网站，不予分配域名。

第四章 相关责任

第十四条 用户必须对其使用互联网资产所产生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。

第十五条 用户发现有人未经同意擅自盗用、挪用他人或本人的互联网资产，应及时向信息中心报告。

第十六条 互联网资产使用人违反本办法对他人构成侵害的，必须补偿其所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。

第十七条 违反本办法情节严重的，必须立即先行停止相应网络连接或信息服务，并且写出包含详细情况的书面材料交信息中心处理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信息中心负责解释并实施。

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

江苏医药职业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2年1月25日印发
